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庆海事局航行警告

安海航警〔2026〕0009号

## 关于“宁港23、宁港3”拖带作业的航行警告

有关单位、船舶：

“宁港23、宁港3”拖带作业有关事宜如下：

### 一、拖航时间

2026年3月14日。

### 二、拖航船队概况

被拖物：“国海源”轮为新建造集装箱船舶，该轮总长167.30米，型宽27.30米，型深14.00米，满载吃水10.10米，总吨位18667，净吨位10453，主机功率4400kw。割除了罗经甲板以上建筑物后船艏基线以上最大高度35.00m，出厂时船艏吃水5.0米，尾部吃水6.5米，水面以上高度为28.5米。

拖船：“宁港23、宁港3”。

拖带方式：采用拖轮绑拖方式，拖轮“宁港23”在被拖船“国海源”轮右舷、拖轮“宁港3”在被拖船“国海源”轮左舷。编队完成后，船队长约170m，宽约50。

### 三、航经水域

拖带船队从太子矶水道下段右岸侧池州鑫安船舶修造有限公司船厂码头（长江下游航道里程约600km）拖航至长江苏皖交界水域（长江下游航道里程约390km），单程拖航里程约210km。

### 四、注意事项

（一）拖带船队应按规定显示信号，加强值班，在相关频道值守并发布船舶动态，落实好各项通航安全保障措施。

（二）过往船舶应加强了望，密切关注拖带船队动态，加强联系，谨慎会让，尽可能远离拖带船队航行。

（三）拖带作业结束后不再另行通知。

安庆海事局

2026年3月13日

发布方式：安庆信息联播、上网、现场发布

发布时间：安庆信息联播台每小时1次

播发时间：2026年3月13日至2026年3月14日（拖带结束交管中心电话通知）

紧急程度：常规